

唐 娟 精 品 集

伊甸园 23

台
湾
言
情
经
典

相思已是不曾闲

唐娟

敦煌文艺出版社

I 247.57-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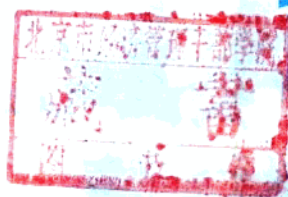
6

223

72517



席绢



相思已是不曾闲

敦煌文艺出版社

(甘)新登字第 06 号

责任编辑：辛 茜

封面设计：甄 箴

相思已是不曾闲

席 绢 著

*

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

(兰州市第一新村 81 号)

甘肃省兰州市新华印刷厂印刷

1998 年 12 月第 1 版 199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6 字数 108 千

印数：1 - 3000 册

ISBN 7 - 80587 - 152 - 1/I·33

定价：10.80 元

内 容 提 要

陆湛不敢相信他的眼睛。

不熟的两个人怎么可能会有这么亲昵的神态？他的蔚湘打小就不习惯与人接近。

然而，此刻依在那家伙的怀中，竟然再自然也没有了。不，不能是这样！

耿雄谦这家伙太可恶，抢走了他六年来的所有心血。他不甘心——于是，男人的战争开始了……

1

度过了七、八月的台风时节，九月拂来的雨丝即使气势强盛，也不令人感到嚣张狂放。

而日子，一天掠过一天，庸碌在一成不变的上学、放学之间；听说，这是属于青年学子的幸福。

门铃声惊动了沉思的心神，她震动了下，从书本中抬头，看到母亲打开大门——踏进玄关的，是与她同款式的制服，差别在他着的是俊挺的男性制服，而她，自然是彰显女性柔婉的服装；那是一个浓眉利目的少年。

“早安，伯父、伯母。”

以一个十八岁的男孩而言，陆湛有着超越年龄的沉稳与锐利，自小就有着凌驾同侪的气势，浑然天成地洋溢着不可小觑的光芒，向来令周围的人，乃至亲师长叹服之余，也会自然而然地顺应他种种要求；这就是陆湛，一个注定了绝非池中物的少年。

“陆湛，吃饱了吗？”叶夫人慈颜地笑着，连忙要添副碗筷。

“坐呀，陆湛，我在等蔚湘背完那一篇‘原君’。”向来严肃且不苟言笑的叶继儒，难得说了客套话。

由此可想见，陆湛在长辈的评价中绝对是无人可比的首屈一指。

叶蔚湘垂下头，有些心惶然地瞪着国文课本，才想起自己在背书的时间一直浪费在发呆中。等会她要默背完整个课文，恐怕还是只能在“原君”两个字上啜嚙半天，为什么近来她恍惚乱想的时间愈来愈难以控制了呢？

“蔚湘，可以背了。”叶继儒威严地指示着。

“呃，我——”她正要坦诚自己没有背好。

但陆湛早她一步道：

“伯父，我想提早搭校车，免得车上人多挤得不舒服。我会代为检视蔚湘默书的成果，可以吗？”

哪有不可以的？有品学兼优的陆湛盯着，女儿哪会出什么岔子？叶继儒难得地点头应允，但仍以眼神扫过女儿，其中的严格不必言明。

“那就交给你了，陆湛。”

叶蔚湘低着头，无言地背起书包，跟在陆湛后头一同走出门，差点忘了要向父母道再见，还是陆湛以手势指点了下，她才回过神，对父母的方向躬了下身：

“爸、妈，我去上学了。”

“路上小心点。”叶夫人笑应。

出了家门，每一次都会不由自主地暗吁一口气，持续着她沉默与无言。外人看来的柔婉文静，其实哪知是她与世隔绝的一种姿态；不是蓄意，只是没有自我发展的空间容她去敞开自己，所以，连她自己也不知道真实的她会是什么模样。

上学、放学；温书、听训；回卧室发呆，放假时与

陆湛一同去图书馆看书，或去听音乐会、歌剧、演讲……日子啊，十数年来不曾稍有变动，未来也不容她去规划不同的步伐吧？在十七岁的九月时节，她因为不知愁而忧郁，不知道是否也应归类为无病呻吟？

“又胡思乱想了。”陆湛展现温雅的笑容正视她，压低他一七八公分的身长而就她一六〇公分的匀称身段，平视着她娇美若芙蓉的嫩致脸蛋。

也只有面对她，他才会有这么温柔细腻的神情，收起他惯有的冷静锐利。他的柔情，一生只倾注她一人身上，不会再有第二个女人得他痴狂至此。

叶蔚湘看着他，淡淡一笑。

“刚才谢谢你。”

“又说客气话，我们之间不需要。”

他执起她左手盈握，心满意足地看着她左手无名指上的银戒指，上头的纹刻是一朵朵的清莲。那是他送她的十六岁生日礼物，也是在双方家长暗允下，某种可以称得上订情的环套；他买了一对，她戴右手、他戴左手，每当他执住她手时，交相辉映着银光，让他安心且欣喜地明白自己终生会拥有这清艳柔婉女子一生的事实。

她低着头也看着交握的手，没有情有所依的喜悦，只有她十七年来一直承担着的压力，自戒指套上后，如今又添了一椿。她是父母兄长的乖女儿、乖妹妹，日后是陆湛的情人、妻子，然后十数年后，不会有意外的是孩子的母亲……众人呵护着的一生，唯一的遗憾，大抵

是她不曾属于“自己的”吧！

有何不可呢？她是天生下来就必须柔顺乖巧的叶蔚湘呀！没有太出色的才情，没有太鲜明的性格，飞不开，也跳不远，自然就没有恣意轻狂的本钱。

所有痴想，都只是无病呻吟而已。

“校车来了。”她抽回手，缩入裙袋中，别开了脸看向添有“展中”校徽的白蓝相间颜色的校车，崭新而耀眼的驶了过来。

这是中部学子们眼中的一流贵族学校，名声响亮、作风民主，是真正让学生主导与发挥的地方。然而若不是她联考失利，没有考到女中，今日展中便无缘收到陆湛这名天才学生，并且让展中再度拥有夺取全国大专榜首的希望；可见陆湛在展中的地位有多么叱咤风云。

他总是为她做许多事，照顾得无微不至；在国中时期宁愿停学一年，并且坚决不让师长们安排他以资优生资格跳读高中，全是为了与她同班。如今他身为学生会会长，做得有声有色，成为展中创校以来罕见的男性学生会会长，优异的领导使学校的校风更富蓬勃朝气；唯一擅用的特权是，无论如何都要与她同班。

只要一出家门，他就要无时不刻守住她。从她五岁时搬来与陆湛居住在同一大楼后，情况不曾变过一丝一毫。

她只能认命，接受全校女同学艳羡目光，然后笑自己的身在福中不知福。如果这样卓绝的男子都不能让她掀起爱恋的感觉，那么她若不是神经已麻痹，就是天性

中存着无情冷感因子。

看着他扶着她上车，找到位子坐下，小心翼翼地守护，强健的臂膀圈住她肩，一副完全占有的姿态。

叶蔚湘轻叹——

似乎，一辈子都必须这么过下去了。

弥漫在心的，是浓厚的郁，与无奈的顺从……

不到十坪大的老旧房间，横陈着三、四个酒臭味冲天、衣衫不整的男子，凌乱的程度与迹近颓圮的墙形成对味的调调，一缕白烟逸散于阒暗空间内，萧索、颓废便无所不在地展现了。

“我也要抽一根。”

屋内尚存清醒的，是一对男女。男的依墙而靠，站在窗边的暗处死角，漠然且孤绝地无视一物，任烟雾将他围绕得飘渺虚无。

站在距男子三步远、在烟雾以外相视的，是一名短发上至少有十种颜色的少女；丰满的身段包裹在黑皮衣、皮裙之中，前卫的中空装露出古铜色的结实小腹，也紧束得上下围随时像要迸裂，傲然呈现自己超越青少年应有的魔鬼身段。

“给我烟。”她又开口说了一次，并且毫不客气地探出手，要穿过烟雾拿下他唇边叼着的烟。

但她一如所预料的没有成功，男子早她一步将烟头往墙上捻熄，弹手丢出窗外，没有看她，也没有让她更越雷池一步。

“谦哥，我是你的女人。”低哑且不驯的嗓音，诉诸的是宣示，也是警告。

他——耿雄谦扬着一抹没笑意的虚应，扯开了唇边的纹路。

“那是你说的。我耿雄谦何德何能让‘翊扬高职’的红雉帮大姊头委身？如果全中部高中向我挑战的派系输了之后都要委靠过来，那我是消受不起的。昨夜的请罪宴，依道义，我接受了；你藉酒醉不走，也让你睡了一夜，有没有成为我的女人，所有兄弟都知道，你还是别乱放话的好。”轻描淡写的语调，却不容忽视地将一字一句钉入听者的耳中。

“我会让你改变主意的。”猛然跨近了一大步，她丰满的身体贴近了他，存心挑逗与挑衅，媚眼如丝地审视他脸上的反应。“除非你不是男人，否则你该有点反应。我李秋雉从不与男人厮混，但只要我看上的男人，就非要不可。我找了这么些年，只有你是成气候的，而且你不是一般的混混；你有远大的志向，眼光放得远，宽大的气量，致使你日后必是黑社会上独当一面的霸主。我是你需要的女人，相信我。我们天生注定要在一起，互相在未来的路上扶持，我要你当我生命中唯一的男人。”

耿雄谦没有推开她，但眼中的冷淡未稍减分毫：

“我的未来不需要女人扶持，我自己的天下自己打。”

“即使如此，你也需要一个足以匹配你的女人。”

她涂着深蓝寇丹的手指滑上他性格的面孔，依恋着

这张布着细碎疤痕、不显英俊却气势迫人的脸——光这一双浓眉利眼，就足以令她倾心；这是一个值得她争取的男人，不顾一切也必须得到。

足以匹配他的女人？他讥讽一笑。既然决定日后的生活必然是腥风血雨，随时有死亡的到来，他何须有女人？拖累自己，也让女人流泪，就像……

猛甩开脑中即将转来不悦的记忆，他轻且坚定地将她推开，侧身看向窗外，打开窗户一角，如刀雕斧砌的线条全是漠然的表态。

李秋雉走过来与他并肩而立，看着移向中天的太阳笑道：

“看来你们今天又要翘掉好几堂课了。”

“是呀。”他漫应，低首看着左手腕上的纱布，深思着昨日那场打斗过后必须等多久才会再来一回合。

以流氓、太妹著名的“风神高中”，自然少不了打架、械斗的重头戏。适者生存的定律下，那便是一种宿命，一如全中部著名的私立贵族高中——展锋，他们能展现的不过是包装过度的外表、气质；乖宝宝之代称。

各校产物各有不同，入了什么校，就做什么事。

一辆亮丽新颖的展中校车正巧由破败的公寓前驶过，格格不入地穿梭在这条破街老巷中。

他微笑着。

云与泥的不同呵，永永远远不会有交集；世人的价值观、他的看法，都是一样的。

李秋雉笑着道：

“全中部最招摇的学校，连车子也嚣张得很。”

“那是另一个世界的产物。”

“他们是贵族，我们是垃圾。”她冷笑地说出世人的想法。

低沉地逸出笑声，他又燃起一根烟，也递给了她一根，然后才讥讽道：

“可不是吗？”

新学期的开始，对展锋的高中而言，向来不会有过冷场的一刻。热热闹闹的各种选项抬了出来，又有运动会、园游会要接连着登场，别说学生会长兼班联会长陆湛必然忙得不可开交，整个学生会也没有喘息的一刻。

也只有在这当口令陆湛无法全心全力地护花，每天能和叶蔚湘一同上学，却不见得可以一道回家。不过这不是什么大问题，反正上下学都由校车接送，他向来是放心的。

错过了第一班次的校车，第二班开车时间是五十分。叶蔚湘看着身下被夕阳拖得长长的影子，昼长的夏季依然在九月延伸着讯息，秋意一向迟来，所以眼前的夕阳大抵说得有些早。

四点多十分，校园内因活动而热闹喧哗，没有放学时应有的冷清，有人在操场踢足球，有人在钉制看板、绘画海报，而新一批候车的学子，也聚集在凉亭内闲谈，清一色贵族高中的气势，个个红男绿女有着粉雕玉琢的好相貌。

这是她生存的一方世界，却又如此格格不入。多年来习惯性地被守护，她连什么叫知心密友都没能体会，在同性之间只是纯粹的同学关系，更甭说异性了，方圆数十尺，没异性有越雷池的机会。

礼貌性地与一些女同学微笑点头做无声的招呼后，她走到校门口，凝望延伸不见彼端的木棉道，又宽、又长、又直。由市中心驱车而来，有富盛名的贵族展中、有恶名昭彰的私立风神高中，以及另一所省立高职，在上下课的时段可说是人潮汹涌如泉瀑，只有此时的空档，才见一丝萧瑟的清幽。

她忍不住又跨出了好几步，伸手触碰着一棵高大的木棉树，看着上头枝叶间阳光闪烁，一棵走过一棵，着迷地追随星光也似的晶亮。

微微漾着粉红唇，露出单纯的笑意；要是陆湛知道了，必然会训她无聊吧，居然会为这种理所当然的景色而欣喜？

不知碰触了多少株，她的脚步渐快，甩掉父母教授的淑女教规，暂忘陆湛的三令五申，小跑步地追逐过一棵又一棵挺拔的木棉树，细嫩的小手每跑过一棵就用力拍了一下；她的手在发疼，心在发热，而脸——因恣意而展颜。

终于体力耗尽，蹲在地上喘气，才知道自己跑到第二个交叉路口，距校莫约有三百公尺的地方，往右边转过去，则会通向恶名昭彰的风神高中。

即使两校距离如此近，多年来却是有默契地井水不

犯河水，偶尔听同学聚在一起高谈阔论，总会提起风神高中的打斗事迹；据说一年前毕业的天才学姊罗蝶起的男友，正是风神的地下教父。

种种被神化的传闻，造成大家注意的话题不绝，一如他们展中亦是别人口中的话题那样。

再走莫约五十公尺，就是公车站牌了，她没有多想地决定搭公车回家。虽然向来搭校车，但也有几次不得不搭公车的例外，而且常是陆湛所决定的；身为万人瞩目的学生会长兼全能王子，他受青睞的程度可不只限于展中而已，自是不乏被女同学追踪纠缠的例子出现，倘若到了不胜其扰的地步，他们就会改搭公车来避开，因为陆湛绝不允许在他与她相处的时间中，有第三者打扰。

才刚走到站牌边，公车已缓缓地驶了过来。由于前一站是风神高中门口，可以料见车上大多是风神高中的学生。她其实是有些害怕的，但仍然招手让公车停下来，毅然地上车去。

幸好这个时段没有多少学生，而且号称全中部最恶名昭彰的高中，毕竟也不全是凶神恶煞，她坐在司机后头的空位子，没花心神打量车上的成员，一贯的恬然娴静，却不代表人家也回以相同的漠然无视。

“咦！这妞儿漂亮！”公车最后一排座位上有名男生吹了声口哨。

“展中的校服够炫！”头发上染了四种颜色的少女不屑地回着，双手忙着打理头发。

一个男生由前头走来后面报告着：

“那个是叶蔚湘啦！那个天才学生陆湛的马子啦！”

陆湛！？如雷灌耳的大名，成功地引来男男女女的注目，尤其女生们更是双眼发出星光。

“哦！那就是说，她正是展锋的校花了？”

“不对啦！展锋的校花是王雯琳啦！”一名男生不容许自己包打听的大名被污辱。

“白痴蛋！要不是陆湛做了手脚，你以为王雯琳能当校花呀？你自己去比较看看，人家叶蔚湘好看多了。”

众人一致点头。

一名女生又说了：

“一直听说陆湛对他的马子保护得要死，没有一个男的能接近她半公尺以内，不知道是真的还是假的？”言语中充满了羡慕，毕竟不是每个女人都有机会成为又帅、又聪明的王子的女人，并且深受爱恋保护，那可是身为女人一生的大美梦哩！

“我们去打一声招呼怎样？”麻脸男子提议。

“你想死吗？惹人家贵族学校的学生，人家才不会理你。”一名女生泼冷水。

没有人会或忘那位陆湛天才恰巧也得到过全中部高中男子组跆拳道第一名的殊荣，如果陆湛爱叶蔚湘更甚于自己生命的传闻属实，那他们最好识时务一点，免得因一时好玩而落了个横躺病床三个月的下场。

沉默了好一晌，一名头发五颜六色的少女不悦地叫着：

“没用！你们那副死样子，好像陆湛不能惹似的！你们别忘了，我们风神的老大也是很强的，中部的中学生哪一个敢在他面前造反！？”

另一名竹竿女拍拍她的头：

“那是不同的啦！我们耿老大很厉害没错，但与陆湛根本是不同世界，不能比啦！”

黑与白怎么比？没得比。大家一致赞同。

唯一相同的是，这两个男人都是他们这票小小高中生眼中高不可仰的人种，只能望之兴叹，在心中偷偷仰慕而已了。

公车驶缓了下来，又将载上一批新乘客，未停妥之前，已有人低呼了出来，声音无比敬畏：

“呀……是左辅右弼——哎呀，耿老大也在耶！”

低叫完后，不必有人带头吆喝，一群风神高中的学生们全自动地站起来，并且腾出三排位子等他们敬畏的人来坐；这是对他们领校老大的尊敬，即使没有人规范，自动就是会有人那么做，而且哄闹的车上瞬间鸦雀无声。

车上气氛的丕变，并没有惊吓到沉思中的叶蔚湘，直到她不经意的眼光对上了那名正在上车的男子时，心口猛烈撞击了下。她飞快地闪开眼，看向她左方的窗外，微颤的手棲息在心口，安抚着那一瞬间的震荡。

她向来不看男子的，尤其不敢去与男人对视，不管是父亲的威力，或是陆湛深沉的温柔，她都不敢直视，怎么会不小心与那男人对上了一眼竟那般的心震呢？

..... 相思已是不曾闲

呀……那是一双幽黑得不可思议的眼，也寒冷得让人害怕，可是……她怎么会有再看一眼的冲动呢？等等……闭上眼——老天，她今天脱轨的事已做太多了，不能再放肆。

她感觉到身边的位子有人坐了下来，但没有投以太多的关注。事实上，她开始为自己今天的“不乖”而忏悔，今天晚上陆湛一定会问她为什么没搭校车，而她没有什么理由来为自己开脱。

不一会，已到了她必须下车的站牌，她连忙对司机道：

“对不起，麻烦前面站牌停一下，我要下车。”

没有多余可以发呆的时间，她搂住书包正要起身，才愣住了——她身边坐着的，正是刚才与她对视一眼的男子！

此刻她才真正看清他的容貌。很……有气势的一张脸，一双鹰般的锐目正兀自假寐着，减少了些许吓人的气息；他双手抱胸，隐约看得到他左手臂靠近肩胛处绑着沾血的绷带，可能是那样的伤痕使他疲惫，才会有短暂的休憩——哦！老天，她在乱想些什么！？

又一次，她对上了那双眼。

他扬起一边浓眉。

她低下头：

“对不起，我要下车。”

他的长腿将脚下的空间全塞满了，益加显得局促不已，自然，也没有容得她走出去的地方。